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吴政办〔2022〕93号

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吴中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的通知

各开发区管委会，各镇、街道（场）政府（办事处），区级机关各部门、公司：

经区政府第8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吴中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印发给你们，请各地、各有关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9月15日

（此件公开发布）

吴中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

为全面落实健康中国和全民健身国家战略，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根据《全民健身计划（2021~2025年）》《江苏省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和《吴中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总体部署，立足全区实际，编制本计划。

一、发展现状

“十三五”时期，全区围绕省县级体育工作督查和长三角一体化全民健身示范区创建，以人民群众为中心，夯实各项群众体育工作。“十三五”时期，居民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到42.9%，《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人数比例达到95%，全民健身公共服务水平显著提高。场地设施持续改善。各镇街道文体中心全覆盖，总建成健身步道200多公里，各级各类体育健身公园3个，全民健身站点600多个，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4.34平方米。赛事活动广泛开展。以“假日体育”“阳光体育联赛”“环太湖体育嘉年华”等活动贯穿全年，每年组织各类全民健身活动60场次左右，参与群众超2万人次，成功举办吴中区第三届全民体育运动会。健身组织合理覆盖，体育社会组织总数达38家。健身指导持续优化，体质测定与运动健身指导站全区覆盖，受益人群突破5000人次，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3.5人以上。

二、机遇与挑战

新发展阶段，是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特别是

疫情后时代，对全方位体育健身强体体育消费的需要，是广大群众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从追求规模和速度到追求均结构、优体验、讲效果、树品牌的高质量发展时期，在巩固现有成果的同时，要补短板强弱项，准确研判形势，科学提前谋划，不断完善公共体育服务体系，实现更高质量的公共体育服务体系。

（一）发展机遇

“十四五”时期是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基础上，开启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没有全民健身，就没有全民健康，就没有全面小康，赋予了体育新定位、新要求。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体育事业发展，《体育强国建设纲要》《“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和《全民健身计划（2021~2025 年）》的发布，使全民健身顶层设计和长远规划更加清晰。在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全区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发展，基础设施持续完善，居民健康观念逐步升级，健身消费能力增强，运动健身全民化趋势明显。长三角一体化全民健身示范区联盟逐渐形成，推动更高水平的公共体育服务体系逐步建立、不断深化。

（二）主要挑战

建设“天堂苏州，最美吴中”新图景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区，对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老龄化加速、居民健身心理行为的变化、社会多元化、数字化城市发展、产业结构升级、区域一体化发展、疫情防控常态化等重大的社会经济变革，都要求全民健身不断创新工作思路和工作模式。现阶段全区全民健身工作中还存在场地设施总量不足、布局不均衡、利用不充分；

全民健身赛事活动影响力有限，活动创新度不足；社会体育指导员上岗率低；体育社会组织业务能力有待提升；社会力量参与不足；全民健身工作和其他部门的融合发展不够；缺乏适应新发展阶段的群众体育工作评价机制等问题，面对“十四五”时期新的发展需求，不断补短板强弱项仍面临一定挑战。

三、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的重要论述精神，按照体育强国、体育强省、体育强市建设部署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以提升人民群众身体素养为核心目标，构建与吴中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努力为苏州建设国家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市、模范县（市、区），早日实现“天堂苏州，最美吴中”美好愿景作出体育贡献。

（二）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建成与充分展现“天堂苏州，最美吴中”新图景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区相适应的全民健身发展新格局，居民身体素质和健康水平稳步提升，获得感和幸福感显著增强，全民健身发展水平稳居全市第一梯队，依托山水资源，加强休闲体育品牌建设，初步形成具有“吴中标识”的全民健身样板。

——城镇居民体质更加强健。全区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比例达到 44%，《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城镇居民人数比

例达 96%以上。青少年体质健康水平持续提升，学生体质健康测试合格率达 95%以上。培育不少于 4 个具有较高品牌影响力的全民健身赛事和活动。

——城镇居民健身参与更加便利。形成供给丰富、布局合理、功能完善、便捷实用的全民健身设施网络，优化城镇“10 分钟体育健身圈”的场地设施和服务功能，镇街道文体中心提档升级，各级各类体育公园总数达 6 个，笼式篮球场、笼式足球场达 50 个，健身步道累计完成 250 公里，全区常住人口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 4.6 平方米。

——城镇居民健身服务更加满意。初步建成三级覆盖的运动促进健康服务体系，提供便民便捷便利的健身科学指导服务，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 4 名，社会体育指导员上岗率和服务质量继续提升。志愿者队伍不断加强，打造 1-2 个明星志愿者服务团队。

——全民健身组织更加健全、活跃。体育社会组织发展环境不断优化，服务能力明显提升，积极参与跨区域一体化工作。体育社会组织数量达到 40 个，治理能力不断加强，2A 级达到 5 家，3A 级以上达到 2 家。体育协会会员人数达 20000 人，每年举办体育赛事活动不少于 15 场次。

——体育产业更具动能。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推动吴中体育产业转型升级，推动健身产业和卫生、养老、教育、文旅等行业融合发展，加大优质体育产品和服务供给，体育产业总规模达到 130 亿，全区人均体育消费超过 3000 元，产业增加值占全

区生产总值的 1.6%。

四、主要任务

(一) 加强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

1. 提高有效供给。按照《江苏省“十四五”全民健身场地设施补短板整体解决方案》，依法依规、共建共享、因地制宜、灵活多样地推进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落实《太湖生态岛发展规划（2021~2035 年）》《苏州社区品质提升专项规划（2021~2025）》《苏州市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规划（2018~2022 年）任务分工方案》等工作新要求，推进“百姓健身房”“综合健身馆（场）”“口袋健身公园”“城市体育综合体”“笼式篮球场、笼式足球场”“健身步道”等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扶持体育与文化、养老、医疗等公共设施共享联动的复合型设施建设，积极拓展各类体育健身新空间。推动学校体育场馆向社会有序有效开放。不断完善社会力量建设运营全民健身场地设施的各项政策，调动社会力量投资建设积极性，形成政府引导、多主体参与的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共建共享新格局。

2. 优化设施布局。摸清全民健身场地设施现状，根据区域位置、人口情况、居民需求和存量设施资源等因素，系统优化体育公园、全民健身中心、公共体育场馆、镇街道文体中心等健身场地设施布局，满足城镇居民日常就近健身需求。积极推进大运河、尹山湖、胥江、太湖、山林等场地便民体育设施建设。系统梳理城市空闲地、边角地、公园绿地、城市路桥附属用地、厂房、建筑屋顶等空间资源。全区新建居住区和社区按室内人均建筑面积

不低于 0.1 平方米或者室外人均用地面积不低于 0.3 平方米执行，并与住宅区主体工程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同步投入使用。实施农村健身设施提档升级工程，推动城镇公共体育设施均衡发展。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完善残疾人康复设施，提高公共体育服务设施为残疾人提供均等化服务的水平。合理调整适合未成年人使用的设施器材标准，在配备公共体育设施的社区、公园、绿地等公共场所，配备适合学龄前儿童大动作发展和身体锻炼的设备设施。

3. 提升管理能力。对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实施分类管理，制定出台相应的分类管理办法。完善全民健身场地设施申报、规划建设、管理、服务等标准。重点推进公共体育场馆管理体制改革创新，引入和运用现代企业制度，推广委托运营。推进各类全民健身场地设施的改造和智慧升级，提高健身场地设施集约化、智能化管理水平，提高场地设施运用效率。对于已建成交付和新建改建的健身场地设施，加强日常监管，严格用途管理，防止挪作他用。在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加强对公共体育场馆开放使用的评估督导。

（二）促进体育社会组织有序良性发展

4. 完善组织体系。优化覆盖城镇、富有活力的全民健身组织网络。发挥体育总会枢纽和龙头功能，大力开展“三大球”运动项目体育协会，促进“三大球”运动开展，扩大群众基础。积极培育发展“户外攀岩”“水上船艇”“山地汽摩”“航空航模”“电子竞技”“体育舞蹈”等各级各类新兴运动项目协会。大力引导、培育和

扶持老年人、妇女、残疾人、农民等群体的健康发展，鼓励扶持学校成立各种类型的青少年体育俱乐部，发挥青少年体育俱乐部在体教联动、提高体育课质量、开展业余训练、举办赛事等方面积极作用。引导成立企业家俱乐部、企业俱乐部和行业俱乐部，鼓励扶持自发性体育社会组织发展。积极主动参与跨区域一体化体育社会组织活动，加强长三角区域、华东六省一市、苏锡常地区等全民健身工作联动。

5. 强化能力建设。持续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和党的建设，全面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推动有条件的体育组织成立党组织。深化体育社会组织改革，探索体育社会组织和企业共建模式，在全民健身活动的组织、承办、培训、交流、项目普及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推动体育协会规范化、社会化、实体化、专业化建设，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组织各类体育协会经验交流，并给予场地、教练、培训、等级评定等方面的支持。推进社会等级评估和第三方评价，将运动项目推广普及作为单项体育协会的主要评价指标，完成区级体育类协会 2A 级 5 家，3A 级以上达 2 家。

6. 优化发展环境。加大政府向体育社会组织购买全民健身公共服务力度，完善体育公共服务激励机制，完善流程，加强过程跟踪监管和结果绩效评价。支持体育社会组织进社区、进学校、进乡村开展全民健身活动。支持体育社会组织和工会、共青团、妇联、残联等社会团体积极合作，联合开展各类项目，共同推进全民健康和社区治理，不断完善全民健身组织孵化机制。

（三）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赛事活动

7. 丰富群众赛事活动。依托吴中区人文、山水资源优势，打造有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的品牌健身赛事。举办路跑、健步走、自行车、山地越野、帆船、马拉松、航空嘉年华、攀岩等文体旅融合赛事。打造面向全区各镇街道（村、社区）体系完备、方便居民参与的竞赛活动体系，积极举办承办省级以上高水平体育赛事活动，精心组织“假日体育”、“全民健身日”“行走大运河”“1号公路”等主题赛事活动。每四年举办一届全区全民体育运动会，每两年举办一届全区企业体育运动会。继续发挥体育协会作用，打造篮球、足球、羽毛球、游泳、武术、健身气功、乒乓球、门球等群众喜闻乐见、参与度高的全民健身活动品牌。
8. 拓展群众赛事活动模式。依托互联网、5G、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创新全民健身赛事活动组织模式，举办覆盖各类人群的体育健身赛事活动，形成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全民健身赛事活动新模式。不断完善社会力量参与办赛激励机制，大力推进体育运动与其他类型的居民活动的合办联办。
9. 强化赛事活动管理水平。推广国家运动项目办赛指南和参赛指引，加快完善赛事管理制度，健全标准规范，强化安全责任，树立底线思维，确保每个关键环节都要有清晰、明确、具体可行的工作要求。不断完善群众性体育赛事活动安全管理规范、过程监督管理和价值评估工作，探索建立标准化赛事质量体系。

（四）推动科学高效的全民健身指导

10. 探索建成运动促进健康服务体系。探索依托全区大型体

育场馆、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区级运动促进健康服务中心，向居民提供运动场地、体质体征监测、运动能力评估、科学健身指导、运动营养指导、运动处方、运动技能培训、运动心理调节、慢性疾病运动干预等一站式运动促进健康服务。依托中小型体育场馆、百姓健身房、社区体育俱乐部等社区体育场地，提供运动促进健康社区服务，为社区居民提供健身咨询、测评评估、健身指导等基础型运动促进健康服务。初步建成全区运动促进健康大数据平台，落实国民体质监测、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和全民健身活动状况调查制度，逐步建立居民健身数据档案。

11. 加强科学健身指导队伍建设。聘请和引入更多专家教授加入科学健身指导专家团队，开展科学健身指导项目培训。培养一支运动健康师队伍，以运动促进健康服务中心及站点为服务阵地，为居民提供健身科学指导。扩大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规模，不断提高指导服务率和上岗率，保证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优化社会体育指导员结构，引导优秀现役及退役运动员、职业队教练员、裁判员、体育教师、体育科研人员、健身俱乐部教练、民间健身达人等各类人士加入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加大社会体育志愿者培训力度，定期开展体育志愿服务技能的展示交流活动，树立志愿服务骨干典型，打造吴中特色的全民健身志愿服务项目和全民健身志愿服务品牌。

12. 推动体卫融合。进一步推广和完善“运动云医院”模式，加强特色专科合作，拓展体卫融合的合作内涵。推动和卫生健康部门的数据共享，探索体卫一体化的诊疗系统、疾病管理与运动

干预的服务系统，增强公共健康服务合力。积极参加各级体卫融合专业培训，开展运动处方师、运动健康师培训，培养一批会开运动处方的医生和一批能指导各类疾病患者进行运动干预和康复的社会体育指导员。

（五）促进重点人群健身活动开展

13. 更好地满足老年人健身需求。充分发挥老年体协的作用，组织开展适合老年人的运动项目和赛事活动，建立体育、民政和医疗的联动机制，探索老年人体医养融合发展模式。在社区设立老年人运动健康俱乐部（室），探索“公建民营”合作模式，设置专属健身空间，将老年人运动健康俱乐部（室）作为社区体育健身、日间托养和助餐服务等多项社区养老服务功能叠加的重要载体。提供适老化的健身器械，提供健身活动项目指导和慢性病干预等健身服务，建立“一人一档”老年人运动健康电子档案。

14. 开展青少年课外体育活动。全面落实《关于加强苏州市青少年体育工作的指导意见》，实施青少年体育“5621”计划（各县级市<区>设立 5 个及以上青少年体育训练项目，每个项目至少布局 6 所小学、2 所初中、1 所高中），加强青少年社区运动空间建设，构建家庭、社区和学校联动的青少年体育活动体系。以青少年近视、肥胖等问题为抓手开展体育运动干预，在双休双假期间，向青少年提供体育夏令营、体育赛事活动和科学健身讲座为主要内容的青少年体育公共服务配送项目。

15. 引导体育社会组织深入一线。培养一批融入社区的基层体育俱乐部和运动协会，鼓励体育社会组织向社区提供全民健身

服务，举办丰富多样的社区健身赛事活动。组织孕期妇女、学龄前儿童、特殊人群的健身活动和科学指导，与相关医疗机构、司法机构、高校、科研机构开展紧密合作，完善推广运动解决方案，在特殊人群矫正、减少青少年犯罪、戒毒治疗、心理疾病防治干预、改善社区和睦等领域发挥积极作用，并依托社区体育社会组织开展全民健身志愿服务。建立完善公共体育配送服务体系，实现社区体育服务配送全覆盖，创新配送形式，构建数据化服务网络，推进完善体育配送信息化平台，实现订单化精准化配送。

（六）推进全民健身产业发展

16. 促进全民健身消费新型业态。依托太湖体育运动休闲小镇、澄湖航空飞行营地等自然山水资源，引入航空飞行、自行车、跳伞、帆船帆板、铁人三项、皮划艇等涵盖“水陆空”的各种时尚体育运动项目集群，抓住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筹办机遇，根据实际情况拓展冰雪竞赛表演市场，开发冰雪运动装备，扩大冰雪运动消费规模，促进全民健身新型业态发展。鼓励和引导各类社会资本利用废旧厂房、库房和商业、文化等附属用房向都市运动休闲综合体转变，打造体育消费新场景。不断提高体育惠民消费行动力度，加大体育健身场馆和校外体育教培机构的监管，使体育市场合理规范运行。

17. 促进体旅融合。依托文旅资源优势，开拓“以体促旅”新模式，优化运动休闲、赛事表演、山野户外、康体疗养等体育旅游产品体系，继续助力太湖生态岛、太湖体育运动休闲小镇、旺山文旅风情小镇等特色小镇建设，挖掘大运河、环太湖、东山、

西山、灵岩山休闲旅游线路、5A 级景区骑游之旅等特色资源，打造一批有影响力的体育旅游精品线路、精品赛事和示范基地，助力乡村振兴，发挥体育旅游在旅游中的作用。

（七）扩大全民健身文化影响力。

18. 传承好传统体育类非遗项目。发挥“世界遗产典范城市”效应，加强越溪江南船拳、甪直连厢等苏州传统体育项目的文化的挖掘、活化和传承，注入吴中群众体育精神新的元素。继续做好省级传统体育类非遗唯一项目“苏州江南船拳”的传承传播，提高“苏州江南船拳”各个传承基地和传播展演基地的品牌影响力。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建设，提高服务能效

全民健身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要加强组织领导，做好具体工作的统筹协调，主动争取各方面的支持，推动各成员单位积极主动融入全民健身事业发展中。各地要将全民健身事业纳入本级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制定本地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

（二）完善制度机制，提升工作成效

积极推动部分全民健身工作纳入政府民生实事项目，提供优质高效的全民健身服务。加强体育部门和教育、卫生等部门协作，推动全民健身与教育、文化、卫生、乡村振兴等事业融合发展，不断完善政府主导、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全民健身工作机制。

（三）健全评估机制，强化服务意识

构建推行以“人民为中心”和“高质量”为基本价值取向的新时

代全民健身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经常开展全民健身评估和总结，定期开展第三方评估和市民健身满意度调查，对重点目标、重点实事的实施进度专项评估。将全民健身绩效评价指标纳入对相关领域的高质量发展考核指标，增强全社会参与全民健身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四）加大财政投入，提供资金保障

围绕居民持续关注的“去哪儿健身”和“怎样健身”的问题，持续加大对全民健身公共体育服务体系高质量建设的财政投入。各地要将全民健身事业纳入本级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安排一定比例的专项全民健身经费，做到专款专用。

抄送： 区委、区人大、区政协，区法院、检察院、人武部，区人大办、政协办，区委各部、委、办、局、群团。
